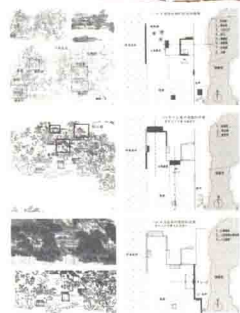


建筑遗产研究与保护系列丛书
常青 主编

扬州园林变迁研究

—— 人群与风景

都 铭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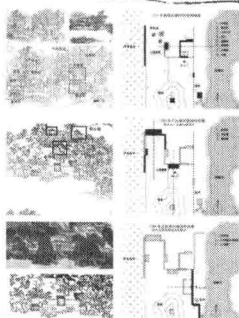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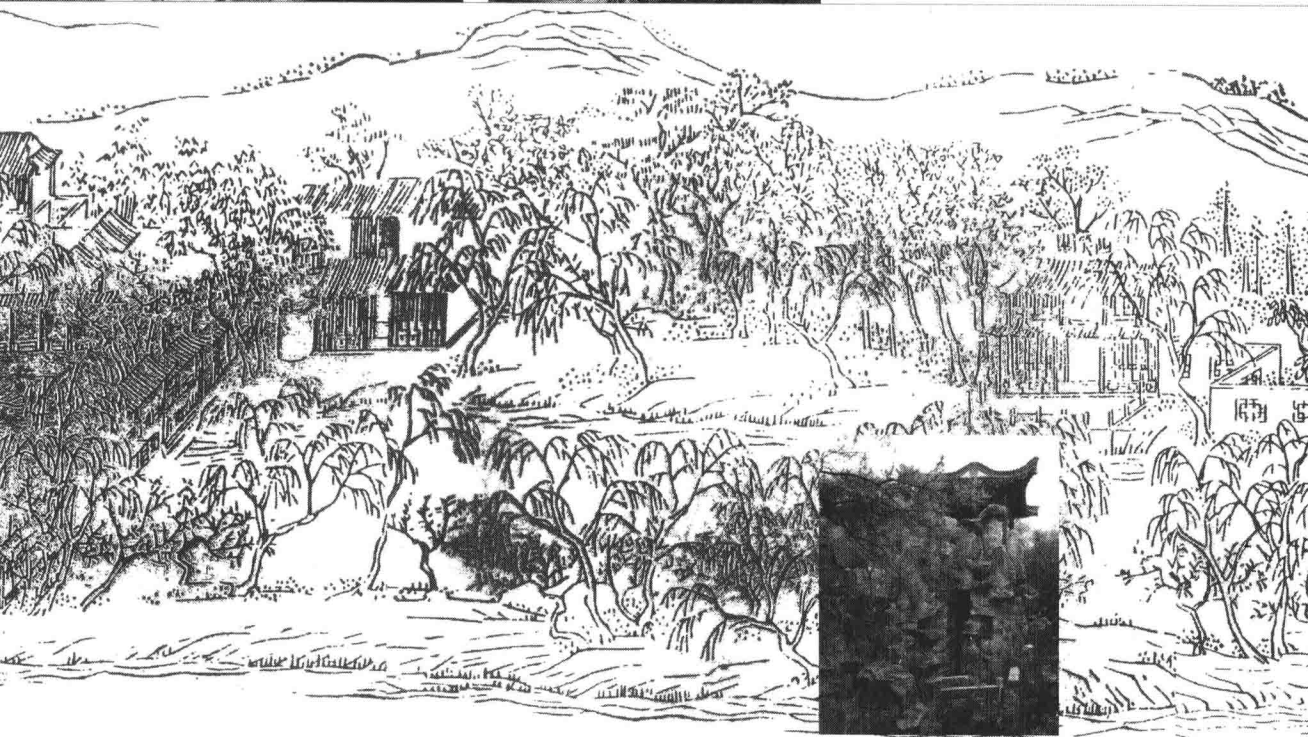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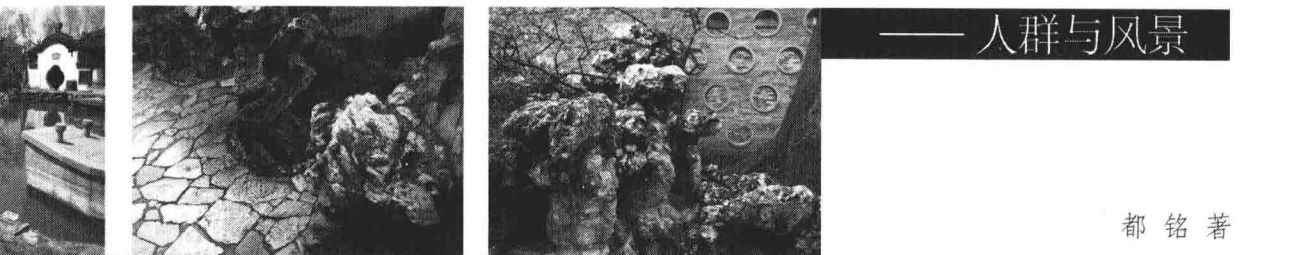
同济大学出版社
TONGJI UNIVERSITY PRESS

建筑遗产研究与保护系列丛书
常青 主编

扬州园林变迁研究

—— 人群与风景

都 铭 著



内容提要

本书是一本研究扬州园林的学术专著。

基于扬州园林独特的演进机制与发展过程中的公共性转型,本书从“人群”与“风景”互动的视角出发,着眼于园林的变迁过程及营造技法,对扬州园林的历史源流、文化特征、空间格局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探讨,揭示了扬州园林的真正价值与文化内涵。

本书适合广大建筑专业师生及园林景观、文史工作者阅读。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扬州园林变迁研究:人群与风景/都铭著. —上海:同济大学出版社,2014.6

(建筑遗产研究与保护系列丛书/常青主编)

ISBN 978-7-5608-5359-8

I. ①扬… II. ①都… III. ①古典园林—研究—扬州市
IV. ①TU986.625.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70921 号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

上海文化发展基金会图书出版专项资金资助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编号 12YJCZH032

建筑遗产研究与保护系列丛书 常青 主编

扬州园林变迁研究——人群与风景

都 铭 著

责任编辑 封 云 曾广钧

责任校对 张德胜

封面设计 润泽书坊+陈益平

出版发行 同济大学出版社 www.tongjipress.com.cn

(地址:上海市四平路 1239 号 邮编:200092 电话:021-65985622)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同济大学印刷厂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5.75

插 页 12

字 数 393000

版 次 2014 年 6 月第 1 版 201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08-5359-8

定 价 76.00 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本社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总序

建筑遗产(architectural heritage)在当代国际语境中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泛指历史上留存下来的“故旧建筑”(historical building),狭义特指依法登录保护的“历史建筑”(monument, historic building)。建筑遗产既是一个地方传统特色的空间表征,也是其身份由来的空间见证;既是历史赋予的文化遗产,也是未来发展的文化资源;既是学术研究的对象,也是工程实践的领域。因而,建筑遗产是一个跨越人文社会科学和工程技术科学的新兴学科领域,具有很强的综合交叉性。

两个相关领域

显然,当今的建筑遗产研究与以往的建筑历史研究有着密切的学科领域关系。若说建筑历史研究侧重于时间维度,即演变的过程及其史鉴作用,建筑遗产研究则更关注空间维度,即本体的价值及其存续方式。二者在基础研究阶段互为依托,相辅相成,但研究性质有所不同,一个主要属于历史理论范畴,一个还需作用于保护工程实践。若从朱启铃先生发起成立中国营造学社算起,我国的建筑遗产研究至少已有 80 多年的历史,为梁思成先生和刘敦桢先生所开创的中国建筑史研究体系所涵盖。长期以来,这一体系研究的目的,既是为了满足文献与实物史料的整理、鉴定、分类、编年等治史需要,更是为了表达民族国家理念及其建筑象征的政治需要,因而官式建筑研究曾经是重中之重,所谓“中国固有式”、“宫殿式”的提出等等,均是出于这后一种的目的,同时在文物建筑的保护修缮方面也积累了极为丰富的经验。而以当代的文化遗产价值认知理论、研究范式与保护方法,以及适应性利用实验等为工具,对各类建筑遗产进行更具现实及未来意义的挑战性探索,在国内还只能说尚处在早期阶段,正在同国际文化遗产保护领域在互动交流中向前迈进。

三类建筑遗产

中国的建筑遗产大致可分为三大类。第一类是以官式建筑为代表的古典建筑遗产,经过建筑史界几代人的努力,对这类的研究已经非常深入,达到了很高的学术水平。但古典建筑遗产因其所由生的历史与现实功用早已改变,因而大多已成为“死”遗产,可视为中华古典文明的空间标本。第二类是分布于全国各个地域的风土建筑遗产(vernacular architecture),用国际著名建筑大师莱特(Frank Lloyd Wright)的话来说,就是那些“反映地方风俗和环境适应性,使居者能有‘此地人’切身感受的建筑”。这类建筑遗产一般都具有前工业化特征,由地方工匠以传统的材料和工艺建成,包括了乡土(乡村聚落)建筑遗产和邑居(城市街区)建筑遗产,其中不少作为生活空间使用至今,并

已成为全球化背景下,当代建筑本土化的一种宝贵文化资源。第三类是西方建筑影响下的近现代建筑遗产,这一类在一些历史城市或历史街区中还大量存在并使用着,是当代生活空间的重要组成部分。后两类建筑遗产均应看作可能适应旧体新用的“活”遗产。

由于历史、国情和体制等原因,中国古代存留下来的建筑遗产(1840年以前)和一些具有特殊纪念意义的近现代建筑遗产,多数都被列为从国家到省、市和区县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受到了国家文物保护法的保护。除此之外,在大量从材料、工艺到式样延续中国传统匠作体系的城乡风土建筑遗产,以及年代、材料、技术及式样均属近现代的建筑遗产中,有不少已在30年来的城市化进程中消失殆尽,仅有部分在一些大城市受到了地方保护法规的保护,其中一些保护对象还同时具备了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双重身份。但仍有大量价值较高,应予保护的城乡建筑遗产尚未得到认定,在地方的旧区改造中面临着被毁弃的厄运。这些均为建筑遗产研究的重要方面,并亟须建立起切实可行的“抢救评估”和“先予保护”机制,使其免于持续的破坏。

研究的内核

建筑遗产研究的第一步是进行本体及其环境的调查与实录,包括现场勘察、详细测绘、文档检索和口述史辅证等,目的是为价值认定提供可靠依据。而价值认定的核心是辨析建筑遗产的“真实性”(authenticity),这一概念在本质上不同于绝对的文物断代,而是要相对地确定,从初建到演变的某段时空范围内,建筑形成方式和其形态特征之间的有机关系是否保持完好或基本完好。由于历次的使用变更,人为和自然破坏,使建筑遗产总是或多或少地处在不断的变动、损害、整修和重建之中,其“真实性”就与一般古董器物的真实性迥异,是各个时期变化叠加的结果。因而建筑遗产的“真实性”,蕴含着历史空间变迁自身的逻辑和辩证法。

价值认定需要综合运用诸如人类学分析、考古学鉴定、文献学考辨、类型学和形态学比较等方法,并借助现代检测工具及技术手段方能完成。西方自启蒙时期以来,价值认定经历了从“以美掩真”到“以真为美”的转变过程,逐渐形成了真、善、美主次分明的遗产价值观。而中国固有的建筑价值观则与之有别,历来“轻物重式”,打伞拨正、移梁换柱、重修增制习以为常,甚至拆除重建亦在所不惜,是故虽迁延渐变,却一脉相承。今天看来,对价值“真实性”的理解和认定,似应秉持既接受普世价值准则,又尊重本土价值传统的批判态度及评析、选择方法。

建筑遗产研究的主要目的之一,是为保护(conservation, preservation)提供坚实的工作基础。保护是一项系统工程,对象可涵盖历史建筑、历史街区、历史城镇及大遗址等层面。保护工程首先要以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专项的保护规划为依据,通过对遗产本体的现状检测及“诊断”,获取尽可能翔实的体征及病理信息,以对其进行“治疗”——修缮(rehabilitation),其中包括了维护(maintenance)、加固(reinforcement)、修复(restoration)、翻建(renovation)等方式。在此,可将之形象地比喻为“肌肤”——面层的维修,“肌肉”——维护体的整修,“骨骼”——承重体的加固,“血管”、“神经”——管线设备的改造,“腔体”——空间的整饬和适应性再利用(adaptive reuse)等。从修缮技术看,现代的结构、材料及工艺仍处在不断地研发和改良之中。而传统“低技术”的修复方法由于与历史建筑的相对兼容性,也需要发掘研究,并与现代技术综合应用于保护的對象。在某些情况下,以不违反保护法规为底线,也会对历史建筑进行加建或扩建(addition),或在内部以“可逆性原则”插入适应功能需求的新元素进行整饬设计。

建筑遗产是一种不可复制的稀有资源,其存续与活化之于人类社会存在和演进的重要性显而易见,因而需要花大力气对其历史标本价值、集体记忆价值、文化象征价值及保护和再利用方式进行综合的研究与实践。同济大学出版社适时推出的这套丛书,就是本着这一宗旨所践行的学术工程,相信将对建筑遗产研究与保护学科领域的提升和拓展起到积极的推进作用。

谨此为序。

常青 壬辰仲夏修订于上海寓所

前言

“扬州园林”这一名词,在18世纪才开始在社会各类文本话语中形成,这提示我们当时有关扬州、有关园林的社会事实中,一定有某些特殊性引起了人们的注意。如果我们考察当时关于“扬州园林”的概念、使用及背景,可以发现18世纪的“扬州园林”是作为城市公共名胜被人们认知与使用的。同时,因其大众名胜的特征,亦使当时有大量关于扬州园林的图像记录在坊间传播。

因此,本书确定了以下的研究要点:一是以18世纪扬州园林高峰期为研究的重点时间段;二是离开风格、形式等美学上的主观比较,回到历史事实发展本身来把握扬州园林的特质;三是用动态与关联的眼光看待扬州园林,更着眼于其变迁转折,以及其变迁背后与各类人群、社会事件乃至自然资源的互动;四是希望能以大量未经系统使用的18世纪扬州园林图像资料为基础,结合文字记录,发掘出扬州园林的真正意义。

18世纪之前的扬州园林,基本循着家族使用的私家园林和公共使用的风景园林两条脉络各自发展。从18世纪开始,在水面游览方式与风景园林的互动作用下,扬州园林出现了新的形态,即基于运河的公共风景园林。这一时期的扬州园林既有私家园林的建设特征及归属,又在规模、使用方式上更类似传统的城市风景名胜。通过运河这一城市基础设施的风景化改造,扬州北郊也完成了其独特的城市化进程,成为扬州城区的一部分。19世纪后,随着扬州城市地位的下降,高峰期的扬州园林在短期内迅速衰落,经过大约四十年的建设空白期,扬州城内的私家园林又开始逐渐恢复发展起来。

在历史发展中扬州园林类型与特征的变迁,是其城市地理、市民风习,乃至政策变迁、重大社会事件等多方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并非某一单个原因的结果,其园林变迁也是层叠、积淀,与复制、突变的综合性的复杂过程。然则考察扬州园林特征的形成,这些因素往往通过“运河”这一城市基础设施为载体,发展出各自的作用力。运河的岸线、支流乃至运河疏浚、游览行为,直接影响与塑造了扬州园林的空间、建筑、叠山风格。现存19—20世纪初兴建的扬州城市私家园林的诸多特征,都可以上溯到18世纪的扬州城郊园林与运河互动产生的结果。

扬州园林在历史发展中的群落化、公共性演变;基于游览方式与政治事件的“园林建设—社会事件”互动;依托运河的风景园林改造及与其他地域风景园林在技术、文化上的交流、融合、辐射,均体现出扬州园林是中国传统风景园林中具有开放与活态特征

的独特类型,也揭示出中国传统城市中延续存在着一种以“扬州园林”为代表的城市场景、风景园林、社会生活三者融合的综合性生活空间。这是扬州园林与苏州私家园林、北方皇家园林等园林类型的最为不同之处,也证明了扬州园林是一种非常重要的中国传统风景园林类型。

都 铭

2014年3月

总序	1
前言	1
0 导论 扬州园林——人群与风景	1
0.1 思考扬州园林	2
0.1.1 “扬州园林”辨析	2
0.1.2 图像中的扬州园林	3
0.1.3 扬州园林的历史跌宕	4
0.1.4 运河与扬州园林	7
0.2 研究的回顾	10
0.2.1 古人的记述	10
0.2.2 今人的研究	11
0.2.3 问题的提出	16
0.3 研究的视角	19
0.3.1 名声的由来	19
0.3.2 刘大观的三城景观印象	20
0.3.3 “园亭”的本质	22
0.4 研究的方法	23
0.4.1 研究立足点	23
0.4.2 历史图像的价值	23
0.4.3 问题解析的途径	27
第一章 18 世纪前的扬州园林:演进的脉络	29
1.1 扬州城与扬州园	30
1.1.1 文化地理中的古扬州	30
1.1.2 明代以来的城市格局	31
1.1.3 人地关系与园林特质	33
1.1.4 公共园林与私家园林	35
1.2 计成与扬州私家园林	36
1.2.1 扬州私家园林的发端	36
1.2.2 计成与影园	37
1.2.3 从影园到筱园	38
1.2.4 早期扬州私家园林概览	42
1.3 扬州公共园林与官造风景	44
1.3.1 扬州公共园林的三种类型	44
1.3.2 文人士大夫与扬州公共风景园	47
1.3.3 文化事件与风景塑造:傍花村案例	49
1.3.4 早期公共风景园概览	52
1.4 运河与扬州园林的选址	53

目录

53	1.4.1 郑氏四园与黄氏四园的选址
54	1.4.2 园林选择与运河的关系
57*	本章小结
59	第二章 18 世纪的扬州园林(上):水上体验与园林嬗变
60	2.1 扬州园林的新变化
60	2.1.1 园林选址
65	2.1.2 文字和图像中的园林描述
67	2.1.3 变化、问题与线索
68	2.2 《平山堂图志》的绘制
68	2.2.1 卷首图的真容
71	2.2.2 卷首图的绘制逻辑
74	2.2.3 风景描绘的视点变化
81	2.2.4 “船行”视角与“平冈艳雪”
84	2.3 园林图像与“船行”风景体验
84	2.3.1 风景的体验路径
86	2.3.2 风景图鉴中的体验模式
93	2.3.3 体验路径的迁延
94	2.3.4 风景体验与场所认知
102	2.4 “船行”与扬州园林嬗变
102	2.4.1 从“档子”到“阁道”
106	2.4.2 从尺五楼到小秦淮
109	2.4.3 景观的公共聚焦点
113	2.4.4 “船行”系统对园林入口的改造
117	本章小结
119	第三章 18 世纪的扬州园林(下):运河畔的公共风景园
120	3.1 从筱园开始的公共风景园转变
120	3.1.1 从种植园到文人园

3.1.2	空间格局的两次变化	122
3.1.3	筱园·运河·公共风景园	134
3.1.4	公共风景园的勃兴	139
3.2	公共风景园的感知	159
3.2.1	感知主体与观景方式	159
3.2.2	观景方式的转变	161
3.3	政策性建设带来的公共性	163
3.3.1	扬州园林发展的高峰期	163
3.3.2	18世纪江南水灾与“以工代赈”政策	163
3.3.3	作为水灾对策的扬州园林建设	165

3.4	阮元与公共风景园	167
3.4.1	李斗与阮元	167
3.4.2	阮元对扬州园林的推广	169
	本章小结	171

第四章 19—20世纪初的扬州园林: 风景园林式微与城市宅园兴起 173

4.1	19世纪初扬州风景园林的衰亡	174
4.1.1	麟庆的游历	174
4.1.2	衰落的记录	176
4.1.3	衰落的主因	178
4.2	城市宅园的勃兴	179
4.2.1	新建宅园概览	179
4.2.2	宅园建造分析	182
4.3	19—20世纪初扬州园林的三种类型	184
4.3.1	重宁寺东园与桃花庵:城郊寺观风景园林	184
4.3.2	个园与寄啸山庄:大型城市园林	187
4.3.3	棣园与小盘谷:中小型城市宅园	191
	本章小结	193

第五章 运河背景下扬州园林特征的形成 195

5.1	岸线与园林布局	196
5.1.1	档子与岸线	196
5.1.2	“裹角之法”	198
5.1.3	“夹河”的作用	200
5.1.4	“桥亭”的演变	202
5.1.5	穿越与跨越:扬州园林空间布局的主题	203
5.2	运河疏浚与叠山理水	206
5.2.1	运河疏浚造就的山景:梅花岭与康山	206
5.2.2	计成与张涟造山手法的影响	207

208	5.2.3	尺度真实与整体感:扬州园林叠山理水的追求
-----	-------	----------------------

213	5.3	“隔江山色”与建筑体量追求
213	5.3.1	运河江景与眺望需求
214	5.3.2	私家园林的风景尺度变迁
215	5.3.3	“真山水”中的建筑体量
216	5.3.4	从仰止楼、熙春台到蝴蝶厅

218	5.4	运河与扬州园林变迁
218	5.4.1	两个时间节点:1757年与1820年
218	5.4.2	作为自然景观资源的运河(1757年前)
219	5.4.3	作为社会公共领域的运河 (1757—1819年)
220	5.4.4	运河基因的内在延续(1820年后)
221		本章小结

223	结语	扬州园林的价值、成就与意义
-----	----	---------------

226	主要参考文献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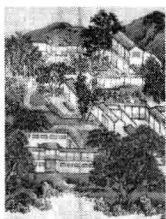
231	插图索引
-----	------

238	表格索引
-----	------

239	名词索引
-----	------

241	后记
-----	----

242	附录	《平山堂图志》卷首图的复原
-----	----	---------------



0 导论

扬州园林 ——人群与风景

扬州园林是怎样产生和发展的？它为何在 18 世纪短时间内达到了它的顶峰？18 世纪扬州园林的独特性表现在哪些方面？扬州园林中对于“山、水、建筑”的园林主题有何特殊的处理，其背后有何逻辑？现存的扬州园林，是如何从历史上的扬州园林特别是 18 世纪高峰期的扬州园林传承发展而来的？

基于扬州园林独特的演进机制与公共性，我们将从“人群”与“风景”互动的基础性视角出发，结合城市生活、游览行为，社会事件等层面来深入理解考察扬州园林。我们的研究将着眼于扬州园林的“变迁”与“转型”，关注其理念及认知的发展、物质空间的改建及内在逻辑，最终揭示出扬州园林的真正价值。

0.1 思考扬州园林

0.1.1 “扬州园林”辨析

“扬州园林”是什么？为什么要研究“扬州园林”？在扬州园林的研究之前，这是首先要回答的两个问题。

通常对于“扬州园林”这一概念的理解，指的是“地处扬州的园林”或“扬州一地历史上有过的园林整体”。就学术研究而言，会带来这样一些问题——为什么要沿用“扬州”这样的城市区划概念去分类与定义要研究的园林对象？用自然水系或文化区域对园林分类，难道不是比用来自行政区划的城市更有利于园林研究吗？如果“扬州园林”只是一个完全出自地域性的园林划分，它与其他园林相比，其研究的重要性与独特性在哪里？

然而，我们应当注意到，“扬州园林”这一概念，于18世纪才在社会各类文本话语中形成，当时并没有为了研究认识园林而对园林分类的目的——“扬州园林”这一概念在历史上的出现，说明了曾经发生过一些事实与现象，曾经出现过某一类用“扬州园林”这一称谓才能定义的东西。之前也有扬州，扬州也有园林，但没有“扬州园林”这一提法，18世纪发生的这类与扬州、与园林相关的事实与现象，让当时的人觉得重要和特别，以至于需要制造一个原来没有的称谓来表达。

这样，我们有了两个“扬州园林”：

一是为了有利于清晰的园林研究而用城市区划概念去分类，得到的“扬州园林”的概念。这个概念的重点是，“地处扬州的园林”或“扬州一地历史上有过的园林整体”。

二是基于18世纪出现了新的某些社会历史事实，相应产生的“扬州园林”这一概念。这个概念的重点是，“特定时期发生的关于扬州、关于园林的现象与事实”。

更简单地讲，第一种“扬州园林”是“对园林以城市区划的分类”，而第二种“扬州园林”是“特定时期发生的社会历史事实”。

以上的论述，是想阐明本书的立场与出发点。以往关于“扬州园林”的大部分研究，基本是将其作为更大的中国园林研究中的一个分类概念来看待，即将“扬州园林”视为“地处扬州的园林”或“扬州一地历史上有过的园林整体”。这使得以往对于扬州园林的研究，或被动地以扬州为区域收集整理园林史料，少见明确的研究问题与研究目的；或注目于扬州一地现有的园林，希望从风格、形式上找出与他处园林的不同点，为“扬州园林”这一提法找到价值与意义。

本书对于扬州园林的研究，是从“扬州园林”的第二种概念，即“特定时期发生的社会历史事实”出发的。“扬州园林”，不是对更大抽象概念“园林”的一个细分概念，而是

活生生发生的事实,它关系到人群、事件、自然环境,但最终还是关于“园林”的独特而有影响力的事实。这一历史事实是什么?它如何发生的?为什么具有影响力?为什么发生在扬州?为什么名之以“扬州园林”?它造成了什么后果?从建筑学意义上,它有什么价值?——这即是本书基于“扬州园林”的出发点。

由此,我们可以确定三个要点:

一是以 18 世纪扬州园林高峰期为研究的重点时间段;

二是离开风格、形式等美学上的主观比较,回到历史事实发展本身来把握扬州园林的特质;

三是用动态与关联的眼光看待扬州园林,更着眼于其变迁转折,以及其变迁背后与各类人群、社会事件乃至自然资源的互动。

0.1.2 图像中的扬州园林

对于单个扬州园林的记录,从南北朝起便见于史料记载,但并未有“扬州园林”的概念,明代关于扬州园林的记录开始增多,但只是直接称园名如《休园志》^①、《影园记》^②,并未统称为“扬州园林”。直到清代康熙年间(1662—1722)程梦星编《扬州名园记》^③,“扬州园林”开始成为一个可供讨论的概念,并越来越多出现在文本论述之中。18 世纪末年的李斗在《扬州画舫录》中提到:“扬州以名园胜”^④,刘大观称“扬州以园亭胜”,19 世纪的金安清在其《水窗春呓》中称“扬州园林之胜,甲于天下”^⑤。也就是,从 18 世纪开始,扬州一地的园林,其规模与特征到达了一定高度并自成一体,从而有了“扬州园林”这一提法。然而,18 世纪出现的这个“扬州园林”概念,体现出与通常园林不同的意义——它是被视为大众旅游名胜的一种,而不是城市中家族使用的宅园。我们从多种文献中可以看到这一点,刘大观将苏州的“市肆”、杭州的“湖山”这些公共名胜与扬州“园亭”进行类比,金安清在《水窗春呓》中也将苏杭的“山水最胜处”与扬州的“园林亭榭”相比较,而《南巡盛典》^⑥的“名胜”条目中包含了大部分 18 世纪的扬州园林,却只收入一处苏州园林^⑦。

18 世纪高峰期扬州园林的大众名胜特征,使得当时有大量的园林图像记录在坊间

① 郑庆祜(清)撰,《扬州休园志》,共八卷,清乾隆三十八年察视堂自刻本。收录于《中国园林名胜志丛刊》,广陵书社,2006。

② 茅元仪(明),《影园记》,见于《媚幽阁文娱二集》卷三。收录于《中国历代园林图文精选》第四辑,同济大学出版社,2005。

③ 程梦星(清)撰,《扬州名园录》,今已不传。据《扬州画舫录》“岗西录”记载,恐其书未最后完成。

④ 见《扬州画舫录》卷二“草河录下”,“释道济”条目。

⑤ 见《水窗春呓》卷下,“广陵名胜”条目,欧阳兆熊、金安清(清)著,中华书局,1984,46。

⑥ 高晋(清)等撰,《南巡盛典》,乾隆三十六年刻进呈本,共一百二十卷。

⑦ 见《乾隆南巡江苏名胜图集》,广陵书社编,江苏古籍出版社,2002。

传播,如果将图像整理归类,我们发现它们描述了大约三十个园林场景,每个场景均有绘于不同年代的4~5幅系列图像。通过与文字记录的对照验证,我们发现这些基本以界画手法记录的园林图像,绝大部分具有相当的写实性,并反映出18世纪扬州园林的形态变迁,是有相当价值的研究资料。

0.1.3 扬州园林的历史跌宕

18世纪前的扬州园林,基本循着私家园林和公共使用的风景园林两条脉络各自发展。虽然扬州的私家园林在晋代便见于记载,但直到明末郑元勋营造、计成设计的影园,才为扬州私家园林的建设开启了以计成思想及手法为核心的造园源流。而扬州公共使用的风景园林,基本上是以欧阳修到王士禛再到孔尚任的线索,围绕文人官僚为核心进行的风景区塑造,而这些风景也随之具有了教化、统治的意义及对其他阶层的排斥性质。18世纪前的扬州园林,其选址基本集中在六个区域,而这六个区域与扬州的各时期运河有着密切联系,这表明了扬州园林与运河之间的内在联系。但这一时期的运河之于扬州园林,仅限于将之视为造园可以因借利用的重要外部景观,运河上的事件、人群与行为,尚未与园林的具体形态发生直接的互动。

通过对《平山堂图志》^①卷首图最初形态的还原,我们把握了其独特的绘制逻辑。以此为起点,我们分析了18世纪中叶前后关于扬州风景园林绘画的特征,发现“船的视角”主导了18世纪中叶扬州风景园林的图像表现;而对18世纪关于扬州风景园林的文字记录的分析告诉我们,“船行”如何成为扬州风景园林的主流认知模式,并且最终形成了一条完整而连续的水面游览路线。这提示了我们以下两点:

(1) 在18世纪,扬州风景园林的体验发生了转型,以船为中心的风景体验与场所认知,取代了以建筑为中心的体验成为主流。

(2) 通过“船行”的游览方式,18世纪对于扬州园林的游览及建设行为,被组织到一条连续的以运河公共水域为脉络的路线上。这条路线将原有以运河为脉络的城市园林与城郊风景园林整合为一体。

以上两点解释了18世纪新建扬州园林为什么会在城市西北郊集中,以及园林从取名和归类上更为公共化、“名胜”化的原因。而更为内在的改变是,从18世纪开始,运河不再是扬州园林仅借以“因借”的外部景观——运河上的人群行为及游览方式,开始影响、整合与改造18世纪中叶扬州园林的物质形态乃至精神象征。一方面,以“船”为中心的游览方式给18世纪扬州风景园林带来了新的特征,例如视觉取向的风景园林营造,大众游览带来的风景园林公共化,以及面向公共观光的园林建筑复制风潮。另一方

^① 赵之璧(清)撰,《平山堂图志》,成书于乾隆三十年,共十卷首一卷。其光绪重刊本收录于《中国佛寺志丛刊》第55册,广陵书社,2006。

面,船行系统对原有园林及场所中心进行了改造,莲性寺主入口的变迁,以及平山堂作为风景中心的地位边缘化,都是相关的典型案例。

1716年开始建设的“筱园”,是扬州18世纪大量新建园林的先行者与代表,通过历史图像记录与文字史料,我们还原了18世纪筱园各阶段的建筑营构及空间格局,进而发现了其园林改造行为的内在逻辑。通过筱园案例的深度解读,我们具体分析了当运河因素在18世纪以更深入的方式影响到扬州的风景园林时,除了上述普遍意义和大尺度上的风景园林的转变,某个具体的园林将是怎样发生形态和性质上的变化的。其后,我们选取了这一时期有影响力的十八处风景园林,通过不同年代历史资料中的记录同一对象的系列图像,分别分析这些园林景点的建设特征及演变过程,以及这些变迁的意义与性质,以期能对18世纪扬州的风景园林有一个宏观但不失具体的总体认识与把握。

通过对筱园这一案例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十八处风景园林的演变特征研究,我们认识到18世纪中叶的扬州风景园林有以下一些特征:

(1) 依托大尺度自然景观建设,与自然风景密切相关——在18世纪中叶扬州风景园林建设选址上,基本集中在扬州三个地点:保障湖、康山与梅花岭。

(2) 各类不同性质风景园林通过整合而形成大规模风景园林区块——在三个地点建设的园林,往往互相贴邻成片,虽然或为私家园林,或为寺观园林,或为经营性园林茶肆,但在18世纪中叶往往通过直接的隔墙开门、加建建筑物联系、隔岸轴线对齐等多种手段,互为融合,成为尺度更大的整体。

(3) 强调视觉效果和奇观式的风景园林建设取向,体现出观光游览成了风景园林主要的欣赏方式。

(4) 公共性——18世纪中叶的扬州风景园林,在使用方式上对外开放,在审美标准上雅俗兼有,在公众参与上包含多种人群,其公共性非常突出。

因此,这一时期的扬州风景园林,在规模、性质和使用上,都已经不再像18世纪前,是单纯的私家园林或单纯的公共风景。在水面游览方式与风景园林的互动作用下,18世纪的扬州风景园林出现了新的形态,即基于运河的公共风景园林。这类园林既有私家园林的建设特征及归属,又在规模、使用方式上更类似传统的城市风景名胜。

18世纪是扬州园林发展的高峰期和它的风格成型期,现存19—20世纪初兴建的扬州城市园林的诸多特征,都可以上溯到18世纪的扬州城郊园林。为什么18世纪扬州园林会高速发展并形成独特风格,以至于有些学者称之为“园林风暴”?通常学术界的解释是,乾隆的南巡使得扬州盐商纷纷建园“邀宠”,故引发了建园风潮。

但是,康熙也六次南巡,为何没有导致盐商来“邀宠”建设园林?乾隆的六次南巡,为何第一、二次都没有促进扬州的园林建设,直到第三次之后扬州才忽然开始其爆发式的园林建设?既然是盐商的“邀宠”,为何在当时史料中有诸多园林是以官方或政府名

义主持建设的？扬州盐商为皇帝“临幸”建设的私家园林，为何在使用上都基本对外完全开放，而不像同一时期皇帝南巡“临幸”的苏州园林一样以家族使用为主？南巡同样经过苏州，为何没有在苏州引发“园林风暴”？

如果我们将视野放大，可以发现 18 世纪扬州园林的建设，很大程度上是担当了应对 1755—1756 年江南特大水灾的灾后经济刺激对策，这一园林建设高潮，本质上是被皇帝引导的地方政府与盐商公私合作的城市风景建设。1755 年，江南遭受特大水灾，造成粮食歉收，第二年又爆发了大规模瘟疫，江苏巡抚陈宏谋以“禁奢”的方法应对，却因江南地区的消费型而非农业型的社会结构招致“物议哗然”。此时，乾隆延续了宋代范仲淹应对江南地区赈灾的刺激经济的思路，“以工代赈”、使“富商大贾出有余而补不足”，以准备第三次南巡为契机，由地方政府与盐商出资，从 1757 年开始在扬州开浚水道、建设行宫、营构园林。

政策主导、官方参与，是为了解决就业与刺激经济，18 世纪中叶扬州园林建设因此成为了一个“园林风暴”，也因此成为了中国传统园林中少见的“公共性综合风景园林”。其园林“公共性”的表现，主要体现在四个方面：

(1) 园林与传统公共风景名胜整合，在空间上融为一体；

(2) 新建园林贴邻相连成为一体，园林群落的平面规模及建筑体量均达到了城市尺度；

(3) 使用上几乎纯为公共观光使用，设有茶肆、游客休息间、导游乃至出售园票，真正的园林主人却很少光顾；

(4) 在园林建设及维护上，官方与私人合作进行，直到 1820 年才终止这种合作。

18 世纪扬州风景园林的参与游园人群也较之前有所变化。孔尚任在 18 世纪初提出扬州风景园林中存在泾渭分明的“雅俗”两种人群^①，他们有着各自不同的游览方式乃至游览目的地，但到 18 世纪中后期，扬州风景园林已经成为大众参与的世俗风景，不再有 18 世纪初这种区分与隔阂。18 世纪末以阮元为核心的扬州风景园林名声的建立与传播也同样体现了这一点，这一时期的扬州风景园林以图像、笔记、专志等形式有意识地进入公共视野，其大众化的传播也体现出 18 世纪扬州风景园林作为“城市名胜”的一面。

因此，扬州园林发展变迁及其公共性的转型，是以下三方面因素的共同结果：

(1) 水灾、经济对策、皇帝的游览以及造园家的思想影响，是突发的、个人的、政策性的、外来的因素；

(2) 旅行风习、消费习惯、游览方式的转变，是渐变的、群体的、文化性的、本地的

^① 孔尚任关于“雅俗”、“韵游、冶游”的分类，见于其《湖海集》“琼花观看月序”及“于臣虎选诗小引”等文。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

因素；

(3) 扬州的地理位置,地貌,河流与城市的关系,长期的人群与地貌的互动,是内在的、结构性的、起到长期作用的因素。

至于扬州园林自身的发展,也是几类园林同时发展、互相影响、时有突变的复杂过程,只是对园林的社会关注及使用方式,在各时期有明显的不同及趋势。

随着皇帝停止南巡及海运的发展带来的扬州城市地位的下降,以及盐业改革带来的扬州城市财富的下降,18世纪高峰期的扬州园林在短期内迅速衰落,经过大约四十年的建设空白期,大约从同治末年开,扬州城内园林开始恢复发展起来。这一时期扬州新建城市园林的数量虽不少,但规模往往偏小,与盛期扬州风景园林不可同日而语,同时,一些有影响力的城市园林,也往往是在18世纪旧园基础上的改建与发扬。19—20世纪初的扬州园林,基本可以分为三类,第一类是18世纪高峰期留存下来的西北郊风景园林,它们数量不多,往往是寺观祠庙园林,并与所在地的自然名胜已融为一体,如重宁寺东园、桃花庵等;第二类是以个园与寄啸山庄为代表的扬州大型城市园林,它们均由城中旧园改建合并而来,在园林布置上崇尚大片开阔水面,讲究假山用石的整体感,在建筑物营构上也强调建筑与园林造景之间空间与形态上的互动对比;第三类是以棣园与小盘谷为代表的扬州小型宅园,这些宅园对于建筑不像大型城市园林那样强调,往往运用叠山手法形成立体交通,从竖向空间上丰富园林体验,多用复廊横贯园中,将其分为多个区域,形成庭院与园林混合的综合体,这是19—20世纪初数量最大的一类扬州园林。

0.1.4 运河与扬州园林

陈从周先生在《扬州园林》中指出了扬州城市园林的特别的“妙处”：“……其妙处在于立体交通,与多层观赏线,如复道廊、楼、阁以及假山的窠穴、洞曲、山房、石室,皆能上下沟通,自然变化多端了。”^①大部分中国传统园林的空间虽然强调曲径通幽、峰回路转,但往往利用山石与树木之类的自然要素达到这种效果,其行走轨迹虽有曲折高下,但也少见立体交错的关系,此外,大部分中国传统园林在建筑方面以强调庭院围合的群落为主,对于建筑物内部空间的复杂性并不特别处理。扬州园林对于复杂建筑空间、立体交错的人行轨迹、假山石室与大体量建筑物结合的追求与强调,的确是中国传统园林中的特例与另类,也是其独特的成就与标志。

然而,如果我们回顾扬州园林从宋代以来的发展变化,则会发现陈从周先生提到的这些现存扬州城市园林的特征,在清初以前并不明显。明代中叶开始的扬州私家园林发展,其代表作品明代影园、清初筱园均未体现出对复杂建筑空间与立体交错的人行轨

^① 见于陈从周编著,《扬州园林》“总论”,同济大学出版社,2007,16。